

19-14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單位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編

目 次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頁次

壹、預算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1-3
二、106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4-13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14-18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9-20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21-21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22-26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7-34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35-36
四、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7-38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39-40
六、人事費分析表.....	41-41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42-43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44-44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5-46
十、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47-47
十一、捐助經費分析表.....	48-49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50-50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51-52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3-54
十五、委辦經費分析表.....	55-56
十六、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 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57-77

壹、預算總說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106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

- 1、區域性農作物（包括農藝、園藝及特用作物等）與蠶蜂品種改良、種原繁殖及栽培管理技術之改良研究。
- 2、應用生物技術、農產品品質檢測及加工之改良研究。
- 3、區域性農作物病蟲害、防治技術之改良研究。
- 4、區域性農業機械及自動化之改良研究。
- 5、區域性土壤肥料及有機農業之改良研究。
- 6、區域性農業推廣、農業經營及農產運銷之改良研究。
- 7、本場改良研究成果之保護、管理及運用。
- 8、區域性農業之示範推廣。
- 9、其他有關農業改良及調查改進事項。

(二)、內部分層業務：

- 1、場長綜理場務，並指揮、監督所屬人員。
- 2、副場長襄助場長處理場務。
- 3、秘書權責如下列事項：
 - (1)、工作計畫之擬編。
 - (2)、文稿之綜核及代判。
 - (3)、各單位業務之協調。
 - (4)、行政事務之管理。
 - (5)、會議之籌備、出席或主持。
 - (6)、其他交辦事項。
- 4、本場設下列課、室、分場：
 - (1)、作物改良課。
 - (2)、作物環境課。
 - (3)、蠶蜂課。
 - (4)、農業推廣課。
 - (5)、秘書室。
 - (6)、人事室。
 - (7)、主計室。
 - (8)、生物防治分場。

5、作物改良課掌理下列事項：

- (1)、農作物育種、新品種示範、原生種繁殖及植物組織培養技術之研發。
- (2)、農作物栽培管理技術、應用生物技術、採後處理與加工技術之研發、示範及推廣。
- (3)、優質安全農作物產品生產技術與體系之研發、示範及推廣。
- (4)、植物遺傳資源蒐集、保存及有效遺傳基因之選育、應用。
- (5)、分子標誌及檢測技術之研發、應用。
- (6)、其他有關農作物改良事項。

6、作物環境課掌理下列事項：

- (1)、土壤資源管理調查、改良與農作物合理化施肥技術之研發、示範及推廣。
- (2)、微生物肥料與農業廢棄物利用、農田地力改善之研發、示範及推廣。
- (3)、農作物有機栽培技術之研發、示範及推廣。
- (4)、農作物營養診斷、灌溉用水及農田肥力檢驗服務。
- (5)、農業機械與自動化等生物產業設備、技術之研發、示範及推廣。
- (6)、農作物病蟲害防疫技術之研發及示範推廣。
- (7)、其他有關農作物環境事項。

7、蠶蜂課掌理下列事項：

- (1)、蠶、蜂、桑品種繁殖、改良、保育之研究。
- (2)、蠶、蜂、桑生物技術應用之研究及開發。
- (3)、蠶、蜂飼育及病蟲害防治技術之研究。
- (4)、蜂類授粉及蜜源植物之研究。
- (5)、農產品加工及品管技術之研究。
- (6)、其他有關蠶蜂事項。

8、農業推廣課掌理下列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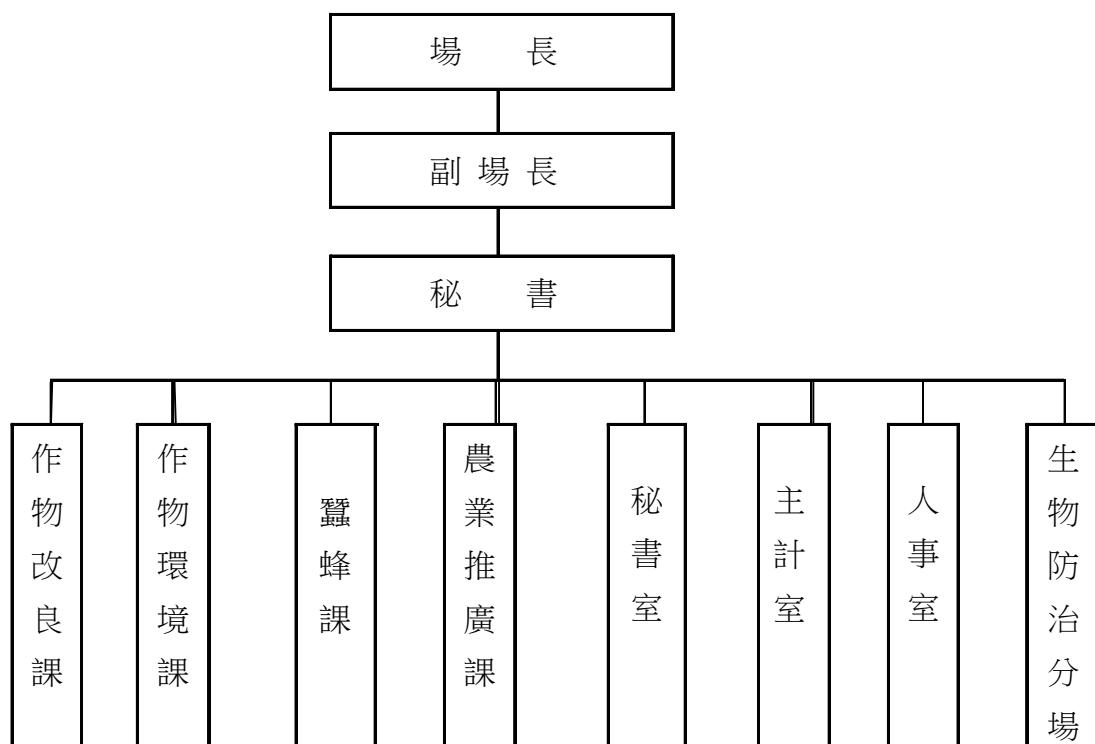
- (1)、農業推廣教育之研發及推廣。
- (2)、農業企業化經營及休閒農業之研發及推廣。
- (3)、農產品運銷技術之研發及推廣。
- (4)、農業資訊傳播及經營管理資訊化之研發及推廣。
- (5)、農村綜合發展及農村生活改善之推廣。
- (6)、農業產銷班經營管理及產銷技術輔導。
- (7)、農民組訓及農業策略聯盟之策劃及推動。
- (8)、區域性農業聯繫會議之規劃及推廣。
- (9)、國際農業合作。
- (10)、農業改良研究成果之保護、管理及運用。

9、秘書室掌理下列事項：

- (1)、文書、檔案、印信、出納、庶務及財產管理。
- (2)、國會、地方聯絡及媒體公關業務。
- (3)、不屬其他各課、室事項。

- 10、人事室掌理本場人事事項。
- 11、主計室掌理本場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 12、生物防治分場掌理下列事項：
- (1)、生物防治天敵種原大量繁殖技術。
 - (2)、植物性生物防治資材開發。
 - (3)、天敵昆蟲代用寄主開發。
 - (4)、植物性生物防治資材及天敵昆蟲推廣應用。
 - (5)、天敵與食餉推廣及供應體系之建立。
 - (6)、全國性天敵昆蟲、生物防治之輔導。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



本場法定編制員額職員 43 人，工友 3 人、技工 41 人、駕駛 2 人，總計 89 人。

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06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是國家發展之根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負責主管全國農、林、漁、牧及糧食行政事務，致力發揮農業於保障糧食安全、維護生態環境、支持農村發展及增進國人健康的多功能價值。

區域經貿快速發展及氣候變遷影響，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透過政策規劃、科技運用與行銷策略，建立農業典範、建構農業安全體系及提升農業行銷能力等主軸，採行創新、就業及分配原則，期能打造強本進擊的農業，確保農民福利及收益，兼顧農產品安全與維護環境永續，形塑全民共享的新農業。

本場屬地區性農業應用研究與推廣機構，負責轄區內主要農作物品種改良、栽培管理技術、生物科技、農業機械、土壤與植物營養、植物保護等試驗研究工作，且肩負農業政策宣導、技術推廣、農情資訊傳播、農民教育訓練及推動環境教育，提供農業經營轉型、農村產業文化、休閒產業等輔導業務。將持續引領臺灣農業追求動態的平衡，照顧國內外消費者的健康，強化核心技術，引進企業化管理模式，因應氣候變遷推動農業調適政策，兼顧維護自然生態資源、善盡節能減碳之責，發展高綠能產業，建構年輕化、活力、高競爭力且所得穩定之樂活農業，使臺灣農業不僅是在地化的生活產業，亦是全球化的綠金產業。

本場依據行政院 106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場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6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及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建立農業典範—發展產業特色，創造新優勢

- (1)、建立新興作物的種植規範，使農戶得以依循；因應作物不同保健作物功能性，研發不同品系(種)，並刺激市場需求，創新農業並提高作物附加價值，進而擴大產業面積及產業聚落規模，以建構產業一條龍供應體系。
- (2)、解決作物生長生理問題，提升作物品質良率及農產品競爭力，進而推動地方特色作物生物經濟，以增進農戶收入。
- (3)、提升農業生物科技，開發農產品新用途，提升農產品經濟價值，推動生物科技產品商品化。
- (4)、協助推動優良農地整合加值利用計畫，建構區域性農產品加工體系，提高農業附加價值。
- (5)、整合農業訓練資源，建立系統性農事培育課程及實習場域。
- (6)、輔導青年農民協助解決從農困難，提升農業人力水準。
- (7)、推行食農教育，強化地產地消，活化在地經濟。
- (8)、研發低碳、環保相關農業技術及推動自動化機械。
- (9)、加速農業科技產業化，推動生物經濟，打造以市場導向、高競爭、高附加價值農業；發展天敵生物防治自動化及智能化生產、減低生產成本，普及生物防治應用及效能，建構農產品安全生產體系。

- (10)、輔導轄區草莓安全用藥及栽培管理技術，配合產銷輔導，活化在地經濟；倡導「遊在地、吃當季」觀念，善用資通訊科技提升旅遊便捷性，推動區域性及主題性農業休閒旅遊。
- (11)、辦理農民學院生物防治及草莓栽培管理等課程，整合農業訓練資源，建立實習及對外觀摩場域，培養青年農民，改善農業人力老化問題。
- (12)、續辦理環境教育工作，以「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為認證場域，兼顧農業試驗研發及生態環境教育，落實本場「活化蠶業、安全蜂業、普及生物防治、建構苗栗健康農業、推動環境教育」五大目標。

2、建立農業典範－加強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能力，維護生態環境永續

- (1)、建立低溫對高接梨寒害的基礎資料，以協助勘災人員對寒害認定標準，進而縮短寒害勘災的認定時程，減少農民因氣候變遷遭受的損失。
- (2)、健全農業生產體系，保育臺灣農業生產品種多樣性，提高農業生產對氣候變遷之適應性，確保農業生態永續發展。
- (3)、協助轄區農業天然災害會勘抽查，及推動農業保險提高風險管理能力。
- (4)、栽培及適地適種適養，提升農產品品質與穩定供應；推動作物病蟲害生物防治應用，維護環境永續發展。

3、建立農業典範－厚植多元能量，營造安居樂業農村，促進人文友善社會與地方政府攜手合作，推動休閒農業旅遊活動，結合特色產業發展，輔導農業體系及產銷班企業化經營輔導，提高產業競爭力。

4、建構農業安全體系－提升糧食安全，強化農產品溯源頭管理，確保食的安心

- (1)、建立苗栗地區水田農業生態服務系之背景資料，推廣水稻友善環境耕作，維護永續環境。
- (2)、輔導種植進口替代作物及地區特產等作物，提高作物種植面積及產量，以增加國產糧食及蔬果供應，降低進口量，提升進口替代率。
- (3)、推動蜂產業安全生產管理系統，加強產業自主管理，輔導蜂農正確用藥，推動整合性防治技術。
- (4)、協助推動臺灣良好農業規範及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體系，推動農產品產銷履歷、有機、吉園圃等優良農產品安全驗證標章，建構農產品生產安全管理能力。
- (5)、提升農地資訊化服務，建立生產環境安全監測及土壤資材分析，有效管理地區農業環境。
- (6)、推動苗栗地區作物健康管理生產體系，農業環境疫病蟲害、有害生物監測調查及通報、預警及緊急防治。
- (7)、推動作物病蟲害生物防治及整合性管理技術，以保障農產品安全。監測荔枝椿象疫情並發展其生物防治技術，減低其危害及族群密度。

(8)、利用生物天敵技術配合有機與友善環境耕作，以蟲治蟲，維繫生態平衡及環境永續。

5、提升農業行銷能力－強化產業優勢，布局全球市場

- (1)、推動以農業互惠為核心之臺泰國際農業合作，強化農業技術諮詢及交流能量，提升雙邊農業技術及產業發展，以農業軟實力促進兩國國誼。
- (2)、推動臺美雙邊生物防治合作，引進先進國家商品化技術，開拓本土化天敵國際化管道，創造農業技術出口商機。
- (3)、農業科技成果積極尋求專利保護，布局全球市場，強化產業優勢，輔導廠商技術導向之行銷策略。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 建立農業典範－發展產業特色，創造新優勢	建立農業典範－發展產業特色，創造新優勢	1 建立農產品機能性成分背景資料	1	統計 數據	建立不同作物機能性成分分析資料庫 (單位：件數)	5 件
		2 應用蠶絲於先進型敷料之製程技術開發	1	統計 數據	(1)適用品種選育 (2)新技術 (3)適用人工飼料配方	1 種 1 式 1 種
		3 國內外農業技術授權項數	1	統計 數據	農業技術授權供民間業者應用 (單位：項數)	6 項
		4 作物新品種選育及推廣	1	統計 數據	推廣面積及項數 (單位：公頃及項數)	愛玉子 5 公頃 水稻苗栗 2 號 品種 30 公頃 選育草莓新品種 1 項
		5 輔導農業經營專區，擴大產業聚落規模。	1	統計 數據	協助及輔導農民團體推動農業經營專區家數 (單位：農民團體數)	1 家
		6 辦理農業相關教育訓練	1	統計 數據	辦理農業專業訓練場次 (單位：班次)	10 班次
		7 辦理家政技術研習場次	1	統計 數據	辦理家政料理技術研習活動 (單位：場次)	2 場
		8 辦理百大青年農民專案輔導	1	統計 數據	青年農民專案輔導人次 (單位：累計人次)	19 人次
		9 省工化機械	1	統計 數據	杭菊烘焙機開發及完成研發大豆顆粒分級機及色彩選別機 (單位：項數)	2 項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10 參與各項植物保護產品展示推廣	1	統計數據	天敵昆蟲展示(單位：場次)	8 場次
		11 提供生物防治資材試用	1	統計數據	天敵及微生物農藥(單位：隻數及公升)	天敵 1 百萬隻 微生物農藥 20 公升
二 建立農業典範－加強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能力，維護生態環境永續	1	水田農業生態調查	1	統計數據	建立轄區水田農業生態調查資料(單位：處數)	2 處農業生態調查資料
	2	分析水稻栽培生產效益	1	統計數據	分析有機栽培法、慣行法之不同栽培生產效益。 (單位：處數)	2 處水稻栽培之生產效益
	3.	降低氣候災損風險	1	統計數據	建立高接梨防寒技術，以減少農民栽培損失。 (單位：項數)	2 項技術
	4	家蠶種原保育及利用	1	統計數據	(1)保育品系數 (2)選育新品種 (3)電子資料庫建立 (4)蠶農教育宣導 (5)製種(粒) (6)桑園維護 (7)葉桑品系保育 (8)撰寫技術手冊 (9)國際交流	136 品系 2 種 1 式 30 人次 2,500 萬 1.8 公頃 178 種 2 式 1 式
	5	愛玉子種原保育及利用	1	統計數據	(1)保育品系數 (2)保育區域 (3)繁殖種苗數 (4)有機示範區	115 種 3 區 2,000 株 1 公頃
	6	推廣蜜蜂授粉應用	1	統計數據	授粉作物種類 (單位：種類)	10 種
	7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及保險	1	統計數據	協助天然災害會勘 抽查及作物保險。 (單位：人次及面積)	協助會勘 40 人次 高接梨保險面積 8 公頃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8 重要植物疫情監測	1	統計數據	植物外來及重要疫病蟲害監測調查、預警 (單位：次數)	550 次
		9 推廣生物昆蟲防治應用	1	統計數據	捕食性及寄生性天敵 (單位：種類)	8 種
		10 推廣微生物農藥防治應用	1	統計數據	微生物農藥種類 (單位：種類)	2 種
三 建立農業典範－厚植多元能量，營造安居樂業農村，促進人文友善社會	1	輔導農民團體創新發展農村經濟	1	統計數據	接受輔導之農民團體其創新發展農村經濟事業項目(產品或服務)之年度產值年增率 (單位：%)	產值年增率 5%
	2	推動區域性休閒農業休閒旅遊活動	1	統計數據	(1)與公館鄉農會合辦紅棗節活動 (2)參觀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	1 場次 45,000 人次
四 建構農業安全體系－提升糧食安全，強化農產品溯源頭管理，確保食的安心	1	提升農地使用效率及推動轉（契）作面積	1	統計數據	提升農地使用效率，配合大糧倉計畫，加強推動契作黃豆、硬質玉米及小麥等進口替代雜糧種植累計面積	黃豆 150 公頃 薏苡 30 公頃 小麥 50 公頃
	2	協助全國蜂蜜評鑑及輔導國產蜂產品驗證標章	1	統計數據	(1)評鑑件數 (2)輔導標章核發數 (3)促進蜂產品品質及安全	150 件 30 萬張 2 式(蜂蜜、蜂王漿)
	3	防疫檢疫技術研發	1	統計數據	防疫檢疫技術研發成果 (單位：項數)	1 項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4 農業資訊化服務	1	統計 數據	(1)紅棗專區土壤資訊建置及田間管理作業推播服務系統 (2)農業有益昆蟲資訊系統建置	40 戶 1 套
		5 生產環境安全監測	1	統計 數據	(1)農業土壤肥力、植體、水、介質、堆肥、液肥檢驗分析 (2)重金屬監測	3,000 件 500 件
		6 安全農業推廣面積	1	統計 數據	(1)輔導轄區產銷履歷通過認證累計生產面積 (2)輔導轄區有機通過認證累計生產面積 (3)輔導轄區吉園圃通過認證累計生產面積	180 公頃 400 公頃 900 公頃
		7 天敵昆蟲蒐集、種原保存及繁殖應用	1	統計 數據	(1)蒐集、引進天敵昆蟲種數 (2)保存天敵昆蟲種原 (3)繁殖天敵昆蟲數量 (4)推廣輔導業者、農場、社區及產銷班等單位 (5)繁殖釋放東方果實蠅蛹寄生蜂數量、面積	1 種 8 種 100 萬隻 15 處 100 萬隻 釋放 15 公頃
		8 輔導生物防治技術 技轉廠商生產及應用	1	統計 數據	微生物農藥 天敵昆蟲 (單位：家數)	2 家 2 家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9 參與各項植物保護產品展示推廣	1	統計數據	天敵昆蟲展示 (單位：場次)	5 場次	
五 提升農業行銷能力－強化產業優勢，布局全球市場	1 建置研究論文、技術及推廣報告篇數	1	統計數據	依據學術期刊、技術及推廣報告接受或登錄 (單位：篇數)	30 篇	
	2 農業技術諮詢及指導	1	統計數據	蠶蜂、作物栽培、農產物加工、土壤肥料、作物疫病蟲害、生物防治等諮詢服務 (單位：件數)	900 件	
	3 田間現場診斷服務及諮詢	1	統計數據	農作物及蠶蜂田間等診斷件數 (單位：件數)	140 件	
	4 國際合作項數	1	統計數據	蠶蜂、作物栽培、農產物加工、土壤肥料、作物疫病蟲害、生物防治等國際合作 (單位：項數)	2 項	
	5 國外專利申請	1	統計數據	農業技術相關專利 (單位：項數)	1 項	
	6 輔導技轉廠商參展或國際布局	1	統計數據	廠商數 (單位：家數)	1 家	
	7 新聞發布	1	統計數據	新聞稿 記者會 新聞媒體受訪	12 則 2 場 20 場	

(三)、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農作物改良	農業科技產業化	一、餘甘子機能性產品產業價值鏈之優化整合與加值推動。 二、應用蠶絲於先進型敷料之製程技術開發。
	食品科技研發	一、國產紅棗機能性成分及產品開發。 二、開發餘甘子飲品及複方茶包。
	國際農業合作	一、蠶桑產業與泰國技術合作交流。 二、推動臺美雙邊生物防治合作技術交流。
	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一、提昇青年農民經營輔導效能與群聚整合之研究-以養蜂產業為例。 二、養蜂產業訓練成效評估與從農分析。 三、建構生物防治專業人才職能認證導向之研究。 四、苗栗地區紅棗產業人力供需之研究。 五、產業議題導向之農業科技計畫先期作業規劃研究。
	農業環境科技研發 農業科技管理	一、高接梨勘災技術、低溫逆境指標建置及調適策略研究。 二、杭菊園省工輔助一貫化機械之開發與應用。 三、苗栗地區特色果品栽培管理技術之研發。 四、建立高風險農業生產區農作物安全管理改善措施。 五、區域水土資源規劃利用與產業價值創新～草莓栽培苗期水、介質養分整合管理技術之研究。 六、輔導農友轉型有機栽培及通過有機農業認證。 七、愛玉子凝膠酵素分析與蛋白質表達。 八、設施瓜類蜜蜂授粉技術及商品化研究。 九、家蠶種原庫之保育及利用。
	農業電子化	一、農業有益昆蟲資訊系統之建置。 二、農民田間管理之防護作業推播服務系統。 三、植物保護專家知識整合網絡平台之建立。
農糧作物生產區域 規劃科技研發		一、苗栗區草莓與芋栽培技術之改進。 二、苗栗地區不同水稻栽培模式之環境及生產效益評估。 三、葉用枸杞品種選育及機能性產品研發與應用。 四、紅棗穩定生產關鍵技術之研究。 五、苗栗地區特色作物之微體繁殖。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六、苗栗地區休耕地及檳榔園轉作油茶栽培技術與生產示範區。
	防疫檢疫技術研發	一、瓜實蠅寄生性天敵之研究。 二、草莓炭疽病與灰黴病對殺菌劑之感受性與抗藥性研究。 三、強化安全性資材加值應用之葉菜類生產管理體系-甘藍、芥菜。 四、草莓安全生產體系建構與應用推廣。 五、草莓新興病害-萎凋病之發生與防治。 六、植物重大疫病蟲害監測。 七、蜂蟹蟻新型防治藥劑暨整合性管理技術開發。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一、研發天敵生產自動化之相關機械。 二、建置草莓高效隔離標準產程。
二、一般行政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一、本場基本行政業務之管理及場地設備維護。 二、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營運管理。 三、環境教育認證場域管理，推動環境教育工作。

三、本場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4）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升產業競爭力，引領臺灣農業國際化	農業環境科技研發	1 項	完成研發大豆顆粒分級機及色彩選別雛型機。
	家蠶生物反應器產業化研發	2 種 3 種 2 式	(1)育成家蠶禽流感生產專用新品種 2 種。 (2)完成自動接種效益評估。 (3)建立家蠶人工飼料飼育模式 1 式。 (4)完成家蠶品種浸酸作業流程。 (5)完成新型蜂蟹蟻防治試驗 4 場次。 (6)標準作業流程 2 式。
	防疫檢疫技術研發	2 項	(1)建立草莓健康種苗生產體系暨健康管理示範觀摩會 2 場次。 (2)研發選擇性培養基及生物晶片檢測技術應用於草莓苗炭疽病檢測。
	分子標誌建立及應用	2 種 2 種	愛玉子 2 種。 家蠶 2 種。
	國內外專利、農業技術授權項數	4 項	「愛玉子苗栗 1 號及 2 號」授權 3 家、「杭菊種苗繁殖量產技術」、「餘甘子種苗嫁接繁殖技術」、「稻田彩繪技術及應用」、「多功能有機質肥料菌種-苗栗活菌 2 號」等移轉技術各 1 家。
	建置研究論文、技術及推廣報告篇數	40 篇	40 篇。
二、調整農業結構，整合資源加值發展	作物新品種開發	1 項	水稻新品種 1 項。
	推動農村再生，整合農業資源加值再利用	1 家	配合水土保持局農村再生計畫，輔導大湖鄉淋漓坪社區草莓專業種苗生產計 1 處。
	協助小地主大專業農推動	380 公頃	配合農糧署及苗栗縣政府辦理小地主大專業農審查會議共 12 次，累計面積達 360 公頃。
三、確保糧食安全，加強農產品安全	協助辦理調整耕作制度，加強活化連續休耕田	2 場次	104 年 2 月 11 日與苑裡鎮農會共同辦理「景觀綠肥作物栽培管理示範觀摩會」，12 月 17 日於竹南鎮辦理「大豆做畦栽培示範觀摩會」，下半年三場次共計 246 人與會。
	輔導健康農業推廣	1,500 公頃	輔導吉園圃認證續約及有機認證面積 1,545.62 公頃。
	重要植物疫情監測	500 次	外來疫病蟲害及重要作物病蟲害監測合計 1,368 次。
	辦理全國蜂蜜評鑑及輔導國產蜂產品驗證標章	150 件 50 萬張 2 式	(1)全國龍眼蜂蜜評鑑件數 207 件。 (2)輔導國產蜂產品驗證標章 635,336 張。 (3)蜂蜜及蜂王漿認證兩式。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活化農業資源利用，維護生態永續發展	建立愛玉子有機生產示範圃	1 公頃 3 區域 (苗栗、南投、嘉義)	(1)愛玉子有機栽培示範圃 1 公頃。 (2)3 區域(苗栗、南投、嘉義)，輔導技轉農戶有機栽培 2 公頃。
	協助辦理在地生產、在地消費之活動	2 場次	與公館鄉農會合作舉辦「紅棗節」及「芋頭柿子節」活動計 2 場次，共 24,300 人次參加。
	協助或參與活化休耕政策之推動	2 場次	輔導成立頭份鎮黑豆產銷班，契作面積達 38 公頃，並與丸莊食品公司完成簽約，104 年度兩期作大豆面積達 96.2 公頃，薏苡 3.5 公頃。並於 12 月 10 日於苑裡福田里辦理「大(黑)豆栽培管理田間示範觀摩會」、12 月 16 日於苑裡三腳里辦理「薏苡栽培示範觀摩會」。
	參與各項健康產品展示推廣	3 場次	天敵昆蟲展示 3 場次。
五、強化農民組織，照顧農民福祉	授粉昆蟲研究及應用	1 種 200 群	(1)義大利蜂 1 種。 (2)蜜蜂 80 群，164 箱。
	愛玉子種原保育及利用	115 品系 3 區 1 式	(1)愛玉子品系 115 種。 (2)保育區域 3 區。 (3)有機認證 1 式。
	家蠶種原保育及利用	136 品系 2 種 1 冊	(1)家蠶種原 136 種品系。 (2)選育斑紋蠶 2 種。 (3)編撰家蠶種原名錄 1 冊。
	天敵昆蟲蒐集、種原保存及繁殖應用	1 種 8 種 400 萬隻 30 處 100 萬隻 釋放 15 公頃	(1)保存天敵昆蟲種原 8 種。 (2)繁殖天敵昆蟲數量 478 萬隻。 (3)推廣輔導業者、農場、社區及產銷班等單位 36 處。 (4)繁殖釋放東方果實蠅蛹寄生蜂數量 121 萬隻釋放 19 農戶，防治 14 公頃果園。
六、提升行政措施，增進服務品質及效能	推動農業中衛體系，創造附加價值	1 家	輔導公館鄉農會建立紅棗農業經營專區，並參與推動小組運作。
	農業技術諮詢及指導	2,650 件	農作物及蠶蜂技術指導 5,128 件。

年度績效目標	衡 量 指 標	原 定 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七、推動外部學習機制，提升人力素質	田間現場診斷服務及諮詢	220 件	農作物及蠶蜂田間等診斷件數 209 件。 土壤及病蟲害診斷件數 345 件。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全球資訊服務網	12 萬人	全球農業資訊服務網上網 198,665 人次。
	辦理單一窗口為民服務工作	660 件	農作物栽培技術、病蟲害診斷及土壤管理等服務 893 件
	編印苗栗區農業專訊	4 期	按季出版苗栗區農業專訊 4 期，每期 1,800 本。
	編印苗栗區農情月刊	12 期	按月出版苗栗區農情月刊 12 期，每期 1,500 份。
	提供導覽解說服務	42,000 人	參觀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人 54,582 人次。
	辦理資訊安全及電腦操作技巧教育訓練	80 人次	114 人次。
七、推動外部學習機制，提升人力素質	農民學院專業訓練受訓學員滿意度	86%	辦理農民學院相關訓練計 10 梯次，學員共 317 人，經調查學員滿意度達 93.5% 以上。
	辦理家政技術研習場次	2 場	2 場次。
	辦理農業相關教育訓練	22 班	辦理農民學院「農藝入門班 2」、「園藝入門班」、「養蜂入門班 2」、「蜜蜂授粉班」、「養蜂初階班」、「生物防治班」、「有機農業班」、「草莓病蟲害管理班」等 10 梯次訓練班，共有 317 位學員參訓。
	舉辦場內研討會，提供雙向溝通及在職教育管道	20 場	成立專案輔導小組，針對轄區第一屆及第二屆青年農民共 12 位進行 1 對 1 的陪伴式輔導、召開工作檢討會，有效協助青年農民解決從農困難。
	推動青年農民專案輔導	10 人	專案輔導青年農民第一屆 5 人、第二屆 7 人，合計 12 人。

(二)、上(105)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衡 量 指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提升產業競爭力，引領臺灣農業國際化	1 農業環境科技研發	完成 50 戶紅棗專區土壤資訊系統及土壤分析資料建置。
	2 家蠶生物反應器產業化研發	完成新型蜂蟹蠣防治試驗 1 場次。
	3 防疫檢疫技術研發	完成 3 處採種圃萎凋病篩檢。
	4 國內外農業技術授權項數	「杭菊種苗繁殖量產技術」、「餘甘子種苗嫁接繁殖技術」、「稻田彩繪技術及應用」等移轉技術各 1 家。
	5 建置研究論文、技術及推廣報告篇數	13 篇。
	6 作物新品種推廣	稻米苗栗 2 號 30 公頃。
二、調整農業結構，整合資源加值發展	1 協助小地主大專業農推動	配合農糧署及苗栗縣政府辦理小地主大專業農審查會議共 3 次，累計面積達 420 公頃。
	2 協助辦理調整耕作制度，加強活化連續休耕田	6 月 1 日至農糧署北區分署苗栗辦事處參加草屯薏仁生產合作社與轄區農友契作協調事宜。7 月 27 日至苑裡鎮農會參加研商推動苗栗地區契作小麥及甘藷事宜。
三、確保糧食安全，加強農產品安全	1 輔導健康農業推廣	輔導吉園圃認證續約及有機認證面積 500 公頃。
	2 重要植物疫情監測	外來疫病蟲害及重要作物病蟲害監測合計 400 次。
	3 協助全國蜂蜜評鑑及輔導國產蜂產品驗證標章	(1)全國龍眼蜂蜜評鑑件數 193 件。 (2)輔導國產蜂產品驗證標章 30 萬張。
	4 建立愛玉子有機生產示範園	(1)愛玉子有機栽培示範園 1 公頃。 (2)3 區域(苗栗、南投、嘉義)，輔導技轉農戶有機栽培 2 公頃。
	5 協助或參與活化休耕政策之推動	輔導及協助頭份鎮黑豆產銷班與丸莊公司及大專業農契作面積達 100 公頃。
	6 參與各項健康產品展示推廣	天敵昆蟲展示 2 場次。
四、活化農業資源利用，維護生態永續發展	1 推廣蜜蜂授粉應用	4 種作物。
	2 愛玉子種原保育及利用	愛玉子品系 115 種，新品種 2 種推廣技轉。
	3 家蠶種原保育及利用	保育家蠶種原 136 種。

關鍵策略目標	衡 量 指 標	
	關 鍵 績 效 指 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 天敵昆蟲蒐集、種原保存及繁殖應用	(1)保存天敵昆蟲種原 8 種。 (2)繁殖天敵昆蟲數量 152 萬隻。 (3)推廣輔導業者、農場、社區及產銷班等單位 13 處。 (4)繁殖釋放東方果實蠅蛹寄生蜂數量 84 萬隻釋放 19 農戶，約 9 公頃。
五、強化農民組織，照顧農民福祉	1 輔導農業經營專區，改散產銷結構，增加農民團體及農民收入	輔導公館鄉農會建立紅棗農業經營專區，並參與推動小組運作。
六、提升行政措施，增進服務品質及效能	1 農業技術諮詢及指導	1,286 件。
	2 田間現場診斷服務及諮詢	土壤及病蟲害診斷件數 207 件。
	3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全球資訊服務網	全球農業資訊服務網上網 89,420 人次。
	4 辦理單一窗口為民服務工作	農作物栽培技術、病蟲害診斷及土壤管理等服務 525 件。
	5 編印苗栗區農業改良場年報	完成初稿，並進行編審中。
	6 編印苗栗區農業專訊	按季出版苗栗區農業專訊，已出刊 2 期，每期 1,800 本。
	7 編印苗栗區農情月刊	按月出版苗栗區農情月刊，已出刊 6 期，每期 1,500 份。
	8 提供導覽解說服務	(1)參觀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 11,999 人次。 (2)105 年 6 月 6 日本場榮獲「第 4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機關(構)組」優等獎。
	9 辦理資訊安全及電腦操作技巧教育訓練	99 人次。
	10 新聞發布	發布新聞稿 11 則，接受新聞媒體採訪 22 則。
七、推動外部學習機制，提升人力素質	1 農民學院專業訓練受訓學員滿意度	辦理農民學院相關訓練，學員平均滿意度達 92 %。
	2 辦理家政技術研習場次	辦理綠色餐飲與在地農特產品料理課程研習 1 場次。
	3 辦理農業相關教育訓練	辦理有機農業初階班、有機農業進階班、養蜂入門班、養蜂初階班第 4 梯次訓練，共 132 人次。
	4 辦理青年農民專案輔導	組成專案輔導小組，針對 7 名青年農民從農遭遇之困難，有效協助解決。

貳、主要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款	項	目	科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2			合 計	1,688	1,384	1,348	304
167			0400000000	-	-	2	-
	2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2	-
			0451140000	-	-	2	-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	-	2	-
			0451140300	-	-	2	-
	1		賠償收入	-	-	2	-
			0451140301	-	-	2	-
		1	一般賠償收入	-	-	2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	-	2	-
			規費收入	590	580	435	10
			0551140000	-	-	2	-
135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590	580	435	10
			0551140100	-	-	2	-
	1		行政規費收入	410	410	205	0
			0551140101	-	-	2	-
		1	審查費	410	410	205	0
			0551140300	-	-	2	-
	2		使用規費收入	180	170	230	10
			0551140312	-	-	2	-
		1	場地設施使用費	180	170	230	10
			0700000000	-	-	2	-
4			財產收入	181	251	141	-70
			0751140000	-	-	2	-
186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81	251	141	-70
			0751140100	-	-	2	-
	1		財產孳息	1	1	-	0
			0751140101	-	-	2	-
		1	利息收入	1	1	-	0
			0751140600	-	-	2	-
	2		廢舊物資售價	180	250	141	-70
			1100000000	-	-	2	-
7			其他收入	917	553	770	364
			1151140000	-	-	2	-
184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917	553	770	364
			1151140900	-	-	2	-
	1		雜項收入	917	553	770	36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款 項 目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1151140909 1 其他雜項收入		917	553	770	364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農業試驗孳生物、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9	14	1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39,726	173,123	-33,397	
			005114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39,726	173,123	-33,397	
			5251140000				
	2	2	科學支出	38,264	38,598	-334	
			5251141000				
			農作物改良	38,264	38,598	-334	1. 本年度預算數38,264千元，包括業務費32,348千元，設備及投資5,916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農業科技研發經費21,907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水稻多元育種與技術改進研究等經費1,126千元。 (2) 農業政策研究經費2,36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苗栗地區草莓產業人力供需研究等經費480千元。 (3) 防疫檢疫科技研發經費13,991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強化生物農藥加值應用生產管理體系等經費1,272千元。
			5851140000				
			農業支出	101,462	134,525	-33,063	
	3	3	5851140100				
			一般行政	100,542	134,425	-33,883	1. 本年度預算數100,542千元，包括人事費82,114千元，業務費8,384千元，設備及投資9,694千元，獎補助費350千元。 2. 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 人員維持費82,114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撥補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差額等經費33,991千元。 (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18,42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農業博覽館設施更新等經費108千元。
			585114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820	-	820	
			5851149011				
4	1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0	-	820	新增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經費如列數。
			5851149800				
			第一預備金	100	10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叁、附 屬 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1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5114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410	承辦單位	作物改良課,作物環 境課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農藥登記委託田間試驗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3				05000000000 規費收入	410
135				055114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410
	1			0551140100 行政規費收入	410
		1		0551140101 審查費	410
					農藥田間試驗等收入，其中205千元撥充作為試驗工作經費之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5114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5114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180	承辦單位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	----------------------	-------------------------	------	-----	------	----------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臺灣蜜蜂昆蟲教育園區等管理收入。

二、法令依據

臺灣蜜蜂昆蟲教育園區收費要點。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3	135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80	
				055114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80	
				0551140300		
		2		使用規費收入	180	
				0551140312		
			1	場地設施使用費	180	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門票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140100 財產孳息	-0751140101 -利息收入	預算金額	1	承辦單位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說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	
				0751140000		
186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	
				0751140100		
			1	財產孳息	1	
				0751140101		
			1	利息收入	1	專戶存款之利息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5114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180	承辦單位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報廢財產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金額及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	金額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80
186				075114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80
	2			075114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80
					出售報廢財產及廢舊物品等收入。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入項目說明摘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51140900 雜項收入	-115114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917	承辦單位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1. 蠶種原收入及處分農業試驗孳生物等。 2.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收入。 3. 學員宿舍場地清潔費收入。		1. 依國庫法第11條規定辦理。 2.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第4點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100年6月28日局授住字第1000301726號函辦理。 3. 依本場宿舍管理費收取要點辦理。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及 說 明
7	184	1	1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15114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1151140900 雜項收入 1151140909 其他雜項收入	917 917 917 917 917	1. 農業試驗孳生物處分收入215千元。 2.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等收入600千元。 3. 學員宿舍場地清潔費收入102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141000 農作物改良	預算金額	38,264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p>1. 苗栗地區不同水稻栽培模式之環境及生產效益評估。 2. 水稻環境友善栽培技術之研究。 3. 葉用枸杞品種選育及機能性產品研發與應用。 4. 國產紅棗成分分析及產品開發。 5. 餘甘子機能性產品產業價值鏈之優化整合與加值推動。 6. 紅棗穩定生產關鍵技術之研究。 7. 高接梨低溫逆境風險指標建置及調適策略之研究。 8. 苗栗區草莓與芋栽培技術之改進。 9. 苗栗地區特色作物之微體繁殖。 10. 節水栽培對油茶生育之影響。 11. 農業有益昆蟲產業資訊服務體系。 12. 家蠶種原庫之營運及保育。 13. 應用蠶絲於先進型敷料之製程技術開發。 14. 設施瓜類蜜蜂授粉技術及商品化研究。 15. 愛玉子美白產品開發及量產模式之建立。 16. 養蜂產業訓練成效評估與從農分析。 17. 提昇青年農民經營輔導效能與群聚整合之研究-以養蜂產業為例。 18. 建構生物防治專業人才職能認證導向之研究。 19. 苗栗地區紅棗產業人力供需之研究。 20. 產業議題導向之農業科技計畫先期作業規劃研究。 21. 改善苗栗地區重要農產加工品安全性技術之開發。 22. 草莓安全生產體系建構與應用推廣。 23. 草莓新興病害-萎凋病之發生與防治。 24. 杭菊園省工輔助一貫化機械之開發與應用。 25. 苗栗地區特色果品栽培管理技術之研發。 26. 建立高風險農業生產區農作物安全管理改善措施。 27. 農民田間管理之防護作業推播服務系統。 28. 區域水土資源規劃利用與產業價值創新～草莓栽培苗期水、介質養分整合管理技術之研究。 29. 生物性肥料肥(功)效評估及驗證。 30. 植物保護專家知識整合網絡平臺之建立。 31. 瓜實蠅寄生性天敵之研究。 32. 建立寄生性天敵平腹小蜂繁殖技術。 33. 草莓炭疽病菌與灰黴病菌對殺菌劑之感受性與抗藥性研究。 34. 強化生物農藥加值應用之葉菜類生產管理體系。</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141000 農作物改良	預算金額	38,264
-----------	------------------	------	--------

- 47.建立抗藥性病原分子診斷1式。
 48.篩選有效之輪替藥劑或混合藥劑各1式。
 49.篩選具草莓病害防治效果之非農藥資材1-2種。
 50.建立葉菜類病蟲害安全資材應用技術1式。
 51.完成葉菜類安全植保資材應用管理模式1式及宣導講習會1場。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農業科技研發	21,907	作物改良課, 蟲蜂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果樹、蔬菜、花卉、水稻等作物之品種、栽培技術改良及農產品加工研發與蟲、蜂、品種繁殖、保育及其生物技術應用等研發工作所需之經費，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9,123	課	1. 業務費19,123千元。 (1)水電費1,456千元。
0202 水電費	1,456		(2)資訊設備保養、維修服務及操作維護等48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448		(3)農地田間試驗及活動之場地、器材及車輛等租金175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75		(4)聘請專家學者顧問費、講座鐘點費、稿費及出席費等235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5		(5)委託機關、學校及團體等辦理安全機能性產品研究2,350千元。
0251 委辦費	2,350		(6)辦公器具、文具紙張、油料、肥料、藥品、試驗資材、電腦耗材與圖書等4,864千元。
0271 物品	4,864		(7)印刷、清潔、保全、檢驗、專利申請、環境佈置、勞務外包及雜支等5,175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5,175		(8)辦公廳舍及其他建築之保養維修等779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79		(9)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護等27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7		(10)各項設施、機電設備、農機具及實驗儀器之保養維修等2,307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307		(11)國內差旅費1,277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277		(12)運送各項器具、工具及廢棄物等30千元。
0294 運費	30		2. 設備及投資2,784千元。 (1)購置二氧化碳培養箱、活性炭過濾箱及植冠分析儀等試驗研究用儀器66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2,784		
0304 機械設備費	66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00		
0319 雜項設備費	62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141000 農作物改良			預算金額	38,26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農業政策研究	2,366	農業推廣課	(2)開發農業有益昆蟲資訊系統等1,500千元。		
0200 業務費	2,241		(3)購置風扇循環系統等雜項設備620千元。		
0202 水電費	300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農業推廣教育、資訊服務、家政指導及產銷輔導等各項工作所需經費，其內容如下：		
0215 資訊服務費	176		1. 業務費2,241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4		(1)水電費300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6		(2)資訊設備保養、維修服務及操作維護等176千元。		
0271 物品	288		(3)農地田間試驗及活動之場地、器材及車輛等租金14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750		(4)聘請專家學者講座鐘點費、稿費及出席費等156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70		(5)辦公器具、文具紙張、油料、肥料、藥品、試驗資材、電腦耗材與圖書等288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		(6)印刷、清潔、保全、環境佈置、獎狀、獎牌、獎品、年曆、勞務外包及雜支等750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80		(7)訓練中心、展覽館及其他建築之修繕費等7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296		(8)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護等11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125		(9)各項設施、機電設備、農機具及實驗儀器之保養維修等18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25		(10)國內差旅費296千元。		
			2. 設備及投資125千元，係購買投影機及飲水機等雜項設備。		
03 防疫檢疫科技研發	13,991	作物環境課,生物防治分場	本分支計畫係辦理土壤及肥料研究、病蟲害防治、植物保護技術研發、農業機械之開發等工作所需經費，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0,984		1. 業務費10,984千元。		
0201 教育訓練費	132		(1)員工教育訓練費132千元。		
0202 水電費	1,420		(2)水電費1,420千元。		
0203 通訊費	100		(3)電話費、郵資及網路通訊等10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226		(4)資訊設備保養、維修服務及操作維護等26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4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51141000 農作物改良			預算金額	38,264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0		(5)農地田間試驗及活動之場地、器材及車輛等租金140千元。		
0271 物品	3,090		(6)聘請專家學者講座鐘點費及出席費等4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3,594		(7)國內組織會費1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70		(8)辦公器具、文具紙張、油料、肥料、藥品、試驗資材、電腦耗材與圖書等3,090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3		(9)印刷、清潔、保全、檢驗、專利申請、環境佈置、勞務外包及雜支等3,59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914		(10)辦公廳舍及其他建築之保養維修等270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965		(11)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護等23千元。		
0294 運費	60		(12)各項設施、機電設備、農機具及實驗儀器之保養維修等914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3,007		(13)國內差旅費965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1,449		(14)運送各項器具、工具及廢棄物等60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558		2.設備及投資3,007千元。 (1)購置田間土壤肥力及營養簡易檢測儀器等試驗研究用儀器1,449千元。 (2)購置枝條粉碎機等雜項設備1,558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14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0,542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1.支應本場用人費、各項事務費用、稅金、油料、保險、修繕維護等所需經費。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及提高效率。
2.辦理苗栗地區農作物品種改良栽培試驗示範、繁殖推廣及農業調查、病蟲害防治、農機及土壤肥料等試驗研究及推廣教育、農業傳播、農場經營與農民生活改善、農村綜合發展、蠶蜂業產品開發、農業教育訓練。			2.整合農業資源，發展精緻農業，提高農民所得。
3.經營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推動農業知識經濟與休閒農業。			3.強化臺灣蠶蜂昆蟲教育園區營運管理以推動休閒農業，使遊客體驗農村生活，可持續性帶動苗栗區觀光休閒人潮，並創造就業機會，增加農特產品行銷管道。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82,114	本場各課室及分場	1.人事費82,114千元。 (1)職員薪俸33,993千元。 (2)技工、工友薪俸18,128千元。 (3)考績獎金、年終獎金等14,544千元。 (4)休假補助1,680千元。 (5)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值班費等2,052千元。 (6)退休退職給付160千元。 (7)退休退職金之提撥等5,365千元。 (8)公保、勞保及健保等6,192千元。
0100 人事費	82,114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993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8,128		
0111 獎金	14,544		
0121 其他給與	1,680		
0131 加班值班費	2,052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6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365		
0151 保險	6,192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8,428	本場各課室及分場	1.業務費8,384千元。 (1)員工教育訓練費220千元。 (2)水電費1,587千元。 (3)電話費、郵資及網路通訊等954千元。 (4)資訊設備保養、維修服務及操作維護等680千元。 (5)環境教育活動場地、器材及車輛等租金30千元。 (6)車輛牌照稅及燃料使用費等218千元。 (7)辦公廳舍、車輛及各項活動等保險費254千元。 (8)辦理環境教育、性別主流化、全民國防教育等各項講習訓練之講座鐘點費，聘請專家學者稿費及出席費等71千元。 (9)辦公器具、文具紙張、油料、電腦耗材與圖書等974千元。 (10)印刷、清潔、保全、環境佈置、員工健康活動、健康檢查、協助資料建置、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勞務外包及雜支等
0200 業務費	8,384		
0201 教育訓練費	220		
0202 水電費	1,587		
0203 通訊費	954		
0215 資訊服務費	68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		
0221 稅捐及規費	218		
0231 保險費	25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1		
0271 物品	974		
0279 一般事務費	2,26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67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7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7		
0291 國內旅費	18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14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100,54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4 運費	24		2,268千元。 (11)辦公廳舍及其他建築之保養維修等267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40		(12)公務車輛及辦公器具之保養維護等157千元。	
0299 特別費	112		(13)各項設施、機電設備及儀器之保養維護等347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9,694		(14)國內差旅費181千元。 (15)運送各項器具、工具及廢棄物等24千元。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80		(16)洽公短程車資40千元。 (17)首長特別費112千元。	
0304 機械設備費	2,000		2.設備及投資9,694千元。 (1)行政大樓及蜂業大樓頂樓防漏隔熱遮雨棚工程等3,080千元。 (2)建立特色作物生產鏈及有機、生物碳田間監測所需機械設備2,000千元。 (3)購置電腦及相關資訊設備等1,338千元。 (4)購置冷氣機及各展示館雜項設備等3,276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338		3.獎補助費350千元，係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0319 雜項設備費	3,276			
0400 獎補助費	350			
0475 獎勵及慰問	3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14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820
-----------	--------------------	------	-----

計畫內容：

汰換已逾使用年限車輛。

預期成果：

提升車輛效能，以利業務推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20	秘書室	辦理汰換小客貨兩用車1輛所需經費82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820		
0305 運輸設備費	82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85114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100
-----------	------------------	------	-----

計畫內容：

依實際需要申請動支。

預期成果：

適時解決需要。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第一預備金	100	本場各課室及分場	
0900 預備金	100		
0901 第一預備金	1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51140100	5251141000	5851149011	5851149800	合 計
	一般行政	農作物改良	交通及運輸設備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100,542	38,264	820	100	139,726
0100 人事費	82,114	-	-	-	82,114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993	-	-	-	33,993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8,128	-	-	-	18,128
0111 獎金	14,544	-	-	-	14,544
0121 其他給與	1,680	-	-	-	1,680
0131 加班值班費	2,052	-	-	-	2,052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160	-	-	-	16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5,365	-	-	-	5,365
0151 保險	6,192	-	-	-	6,192
0200 業務費	8,384	32,348	-	-	40,732
0201 教育訓練費	220	132	-	-	352
0202 水電費	1,587	3,176	-	-	4,763
0203 通訊費	954	100	-	-	1,054
0215 資訊服務費	680	850	-	-	1,53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0	329	-	-	359
0221 稅捐及規費	218	-	-	-	218
0231 保險費	254	-	-	-	254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71	431	-	-	502
0251 委辦費	-	2,350	-	-	2,35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10	-	-	10
0271 物品	974	8,242	-	-	9,216
0279 一般事務費	2,268	9,519	-	-	11,78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67	1,119	-	-	1,386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57	61	-	-	21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47	3,401	-	-	3,748
0291 國內旅費	181	2,538	-	-	2,719
0294 運費	24	90	-	-	114
0295 短程車資	40	-	-	-	40
0299 特別費	112	-	-	-	112
0300 設備及投資	9,694	5,916	820	-	16,43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851140100	5251141000	5851149011	5851149800	合 計
	一般行政	農作物改良	交通及運輸設備	第一預備金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80	-	-	-	3,080
0304 機械設備費	2,000	2,113	-	-	4,113
0305 運輸設備費	-	-	820	-	82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338	1,500	-	-	2,838
0319 雜項設備費	3,276	2,303	-	-	5,579
0400 獎補助費	350	-	-	-	350
0475 獎勵及慰問	350	-	-	-	350
0900 預備金	-	-	-	100	10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	100	1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9	14	1	1	農業委員會主管	82,114	40,732	350	-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82,114	40,732	350	-
				科學支出	-	32,348	-	-
				農作物改良	-	32,348	-	-
				農業支出	82,114	8,384	350	-
				一般行政	82,114	8,384	350	-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別科目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100	123,296	-	16,430	-	-	16,430	139,726
100	123,296	-	16,430	-	-	16,430	139,726
-	32,348	-	5,916	-	-	5,916	38,264
-	32,348	-	5,916	-	-	5,916	38,264
100	90,948	-	10,514	-	-	10,514	101,462
-	90,848	-	9,694	-	-	9,694	100,542
-	-	-	820	-	-	820	820
-	-	-	820	-	-	820	820
100	100	-	-	-	-	-	1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9	14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005114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5251140000 科學支出 5251141000 農作物改良 5851140000 農業支出 5851140100 一般行政 585114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5851149011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3,080	-
					-	3,080	-
					-	-	-
					-	3,080	-
					-	3,080	-
					-	-	-
					-	-	-
					-	-	-
					-	-	-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4,113	820	2,838	5,579	-	-	16,430
4,113	820	2,838	5,579	-	-	16,430
2,113	-	1,500	2,303	-	-	5,916
2,113	-	1,500	2,303	-	-	5,916
2,000	820	1,338	3,276	-	-	10,514
2,000	-	1,338	3,276	-	-	9,694
-	820	-	-	-	-	820
-	820	-	-	-	-	82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99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8,128	
六、獎金	14,544	
七、其他給與	1,680	
八、加班值班費	2,052	超時加班費100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206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160	
十、退休離職儲金	5,365	
十一、保險	6,192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2,11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19	14	2		00510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005114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5851140100 一般行政	43	43	-	-	-	-	-	-	3	3	41	43	2	2
					43	43	-	-	-	-	-	-	3	3	41	43	2	2
					43	43	-	-	-	-	-	-	3	3	41	43	2	2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	-	-	-	-	-	89	91	80,062	114,195	-34,133	
-	-	-	-	-	-	89	91	80,062	114,195	-34,133	
-	-	-	-	-	-	89	91	80,062	114,195	-34,133	1.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支出：「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預計進用4人1,980千元。 2. 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動派遣」支出，包括： (1)「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計畫預計進用4人1,245千元。 (2)「農作物改良-農業科技研發」計畫預計進用13人4,048千元。 (3)「農作物改良-農業政策研究」計畫預計進用2人623千元。 (4)「農作物改良-防疫檢疫科技研發」計畫預計進用10人3,114千元。 (5)以上，共預計進用29人9,030千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他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1	公務轎車	4	91.05	1,995	1,668	23.40	39	26	28	2F-4680。 預計於106年5 月汰換小客貨 兩用車。
1	小客貨兩用車	6	100.04	2,198	1,668	23.40	39	51	28	4335-F7。
1	小客貨兩用車	5	104.08	2,359	1,668	23.40	39	26	28	ANM-0332。
1	中型貨車	2	101.04	2,977	1,668	23.40	39	34	28	1321-U2。
1	小貨車	1	102.04	2,000	1,668	23.40	39	34	28	ABR-2853。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1.03	125	312	23.40	7	2	2	932-LCC。
合計					8,652		202	173	142	

預算員額：	職員	43 人	技工	41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2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駐警	0 人	約僱	0 人
	工友	3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合計： 89 人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3棟	8,071.82	58,111	250		-	-
二、機關宿舍	63戶	6,270.63	29,777	211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63戶	6,270.63	29,777	211		-	-
三、其他	20戶	12,232.50	72,995	925		-	-
合 計		26,574.95	160,883	1,386		-	-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舍明細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8,071.82	-	-	250
	-	-	-	-	6,270.63	-	-	211
	-	-	-	-	-	-	-	-
	-	-	-	-	-	-	-	-
	-	-	-	-	6,270.63	-	-	211
	-	-	-	-	12,232.50	-	-	925
	-	-	-	-	26,574.95	-	-	1,38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目					預 算 數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9				0051000000	3					0500000000	
	14			農業委員會主管	205					規費收入	205
				0051140000		135				055114000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205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205
		2		5851140100			1			0551140100	
				一般行政	205					行政規費收入	205
									1	0551140101	
										審查費	20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託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 對個人之捐助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851140100				-
一般行政				-
[1]慰問金	001	經常性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門	業 務 費	資 本	門 門	合	計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350	-	-	-	350
-	350	-	-	-	350
-	350	-	-	-	350
-	350	-	-	-	350
-	350	-	-	-	3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 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 人	本年 度 預 算 數	上年度 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 人	上年 度 預 算 數
合計	1	10	132	1	10	100
考察	-	-	-	-	-	-
視察	-	-	-	-	-	-
訪問	-	-	-	1	10	100
開會	-	-	-	-	-	-
談判	-	-	-	-	-	-
進修	-	-	-	-	-	-
研究	1	10	132	-	-	-
實習	-	-	-	-	-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　要　研　習　課　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二、研究					
01 草莓主要病害檢測及防治 技術應用 -51	日本	赴日研習草莓育苗主要病害監測、檢測及防治技術應用	106.07-106.08	10	1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一進修、研究、實習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87	41	4	132	農作物改良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 常 支 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122,946	-	-	350	123,296
10 農、林、漁、牧		122,946	-	-	350	123,296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形成	本 支 出					總計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16,430	-	-	-	-	16,430	139,726
16,430	-	-	-	-	16,430	139,72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迄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	2,350
1.5251141000			-	2,350
農作物改良				
(1)安全機能性產品研究	106-106	1.研究餘甘子調節血糖作用機制及活性成分分析。 2.建立愛玉子美白產品開發及量產模式之成分分析、安全評估及動物試驗。	-	2,350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分析表

10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費之用途				分析
門 其 他	資 設 備 購 置	本 其 他	門 他	合 計
-	-	-	-	2,350
-	-	-	-	2,350
-	-	-	-	2,3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p>壹、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不予保留。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288 億元如下表，倘財政狀況良好，原則不予出售；釋股對象以政府四大基金為限，釋股費用併同調整。</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預算編列機關</th> <th>釋股標的</th> <th>釋股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財政部</td> <td>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td> <td>47 億元</td> </tr> <tr> <td>交通部</td> <td>中華電信公司</td> <td>126 億元</td> </tr> <tr> <td>行政院</td> <td>台灣積體電路公司</td> <td>115 億元</td> </tr> <tr> <td colspan="2">合計</td><td>288 億元</td></tr> </tbody> </table>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7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126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115 億元	合計		288 億元	遵照辦理。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7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126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115 億元																
合計		288 億元																
(二)	<p>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健保保險補助：除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補助第四類被保險人保險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5%；另隨同減列內政部補助第三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7 億 8,821 萬 5,000 元、教育部與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第一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8,645 萬元、勞動部補助第一類至第二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24 億 5,425 萬 5,000 元、衛生福利部與社會及家庭署補助第一類至第三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3 億 3,614 萬 6,000 元，以及政府應負擔健保費法定下限差額 27 億元。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3%。 委辦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署危險性機械 	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5 年度法定預算。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	情形	形
項次	內容			
	<p>及設備檢查與管理、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衛生福利部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社會救助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保護服務業務、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推動長期照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文化部主管不刪；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標準檢驗局及所屬辦理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整體運作及民生化學計量標準計畫、智慧財產局統刪 1%外，其餘統刪 3%，其中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國防部所屬、國庫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業務、推動長期照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海洋巡防總局艦艇歲修定保料配件及機械儀器養護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國民健康署、國家中醫藥研究所、環境保護署、環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	情形	形
項次	內容			
	<p>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南部院區籌建計畫、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司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智慧財產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臺灣高等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營建工程、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營建工程預算、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購置駐外機構館舍計畫與汰換駐外機構公務車預算、財政部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列增資相關經費、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中央健康保險署、海岸巡防署南沙太平島交通基礎整建工程計畫、臺北港海巡基地、海巡岸際雷達系統換裝計畫、海洋巡防總局艦艇特別檢驗（大修）經費、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公務病床轉型護理之家相關預算不刪；科技部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統刪 1%；教育部主管、文化部主管統刪 3%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中小企業處、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中小企業處、漁業署捐助各級漁會辦理臺灣地區各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衛生福利部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之捐助、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推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文化部主管、科技部對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不刪；經濟部科技預算、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智慧財產局統刪 1%外，其餘統刪 3%，其中行政院、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社會救助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推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公路總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空中勤務總隊「飛機維護 5 年中程計畫」經費減列 7,12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9. 賦稅署「地方政府遺產及贈與稅款短少補助」減列 8 億 8,122 萬 7,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三)	<p>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機關委辦費共編列 342 億 7,130 萬 9,000 元，較 104 年度法定預算數 289 億餘元及 103 年度決算數 269 億餘元，分別增加 18.37% 及 27.27%，更較 5 年前 100 年度決算數 222 億餘元增加逾 54%，部分機關委辦費占業務費比例甚至超過 50%，且有高達近 98% 者，儼然成為「發包中心」。</p> <p>行政院組織改造基礎法案陸續於 99 年 1 月及 100 年 4 月間完成立法，並於 101 年度起啟動組改；惟 105 年度各公務機關預算員額達 13 萬 3,594 人，較 99 年度增加 1,117 人，政府公務人力並未隨委辦預算之成長而有所降低，人員運用效率明顯不彰。查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法及管理辦法中訂有「各機關應定期評鑑所屬人力之工作狀況」、「員額總數之合理性」等，爰要求行政院除應責成所屬相關機關確實落實定期評鑑工作外，並應全面檢討各機關員額與委外業務等人力資</p>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源運用、配置之妥適性，於六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詳盡之改善報告。	
(四)	行政院所屬公營事業轉投資之公司，其泛公股之股份占總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其公股代表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不得逾越原公營事業同等職位之薪資。然因羅致不易或具有專長特殊者，應報股權管理機關核備者為例外。	本項主辦單位為各國營事業主管機關。
(五)	近來屢傳有政府轉投資事業以業務需要為由另籌設新公司之情形，然距 2016 總統大選僅剩 1 個多月，於此之時，政府任何大動作、大改變皆屬不宜，否則，若決策有誤，社會將付出更大成本。而以國家資源投注新設事業係重大政策決定，實應審慎衡酌其必要性，以避免國家資源重複投入之浪費；爰要求行政院責令各機關及所屬與附屬單位、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除已編列預算送立法院審議者，俟審議結果決定外，其餘均暫緩籌設新設公司作業，並於三個月內就相關籌設計畫、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執行。	農委會及所屬各機關、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均無籌設新公司之情形。
(六)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預算，除訂有契約者依契約所定進度、時程給付外，原則上均應按月依比例分配辦理。	遵照辦理。
(七)	近期政府為改善經濟體質並擴大出口，以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為幕僚單位，研擬多項出口提振措施，交由相關部會執行。惟就強化輸出入銀行業務方面，雖核定由政府預算撥款進行增資、擴大對單一客戶無擔保授信金額並強化「雙印市場」，但前述增資僅係就資本額進行小幅改善，而未能對輸出入銀行所面臨人事規模及薪給	本項主辦單位為國家發展委員會、財政部、經濟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等問題，一併檢討改善。矧從近年國際經濟發展趨勢而言，特別就從事高附加價值產業之已開發國家，輸出入金融機制的發達至關重要，政府有必要整合相關資源、運用輸出入銀行收益穩定等特性，研究此機制如何成長完備，至少必須能符合臺灣當前國際貿易需求。爰要求行政院責成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財政部、經濟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和人事行政總處等有關單位就未來中國輸出入銀行發展進行通盤檢討，並於六個月內就初步檢討情形，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八)	查民國 83 年起，花蓮縣政府為順應民意及配合政策需要，減徵花蓮機場及空軍佳山基地航道噪音干擾區域之房屋稅，以及禁、限建地區之地價稅。自實施以來，花蓮縣（花蓮市、新城鄉、吉安鄉、秀林鄉、壽豐鄉等）地方公所已短收地價及房屋稅迄今累計達 20 億元，造成地方施政困難。綜上，地方長期承受因設置國防軍事設施而連帶影響地方發展侷限甚巨，如今更要承擔隨之衍生財源短缺之苦果。然地方政府及民意代表多次反應，惟中央主管機關處理進度緩慢，恐導致花蓮縣相關鄉鎮市公所發不出雇員薪資、幼稚園被迫關門。爰此，要求主計總處協同國防部針對國防管制區做全國性調查，同時與財政部研議一般性地方補助款公式之基準概算，將國防影響區域納入評分標準之規定，並於一周內提出實質補助及改善方案之書面報告至立法院。	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主計總處、財政部及國防部。			
(九)	中國大陸於今年提出「中國製造 2025」中將半導體產業列為中國從製造大國發展為製造強國的戰略性計畫之關鍵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性項目，並進行全球半導體業策略性收購；是以美國政府基於國家安全，避免敏感技術轉移到中國，業於 104 年 7 月否決中國大陸紫光集團收購美國美光科技公司案。</p> <p>中國大陸紫光集團係由中國官方色彩濃厚的清華控股擁有 51% 的股權，為單一最大股東，實屬完全是由中國官方主導的戰略性主權基金。紫光集團要求我方必需開放陸資投資 IC 設計，否則將不讓我方 IC 設計進入大陸市場，此已非單純業界競爭而涉國家安全層次問題。</p> <p>中國大陸紫光集團又宣布擬取得我國的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半導體封裝測試廠商各 25% 之股權；而這三家半導體封測廠商其全球全排名及市占率，分別為矽品、力成與南茂分別為全球排名第三、市占率 9.6%，全球排名第五、市占率 5% 與全球排名第九、市占率 2.8%，合計達 17.4%，對於我國及全球的半導體封測產業影響甚鉅。</p> <p>中國大陸紫光集團擬收購我國半導體封裝測試三大廠商，顯然是中國全球戰略性收購之一環。對於中國大陸資金可能藉由台灣開放社會的特性，化身為民間公司進行不當人才挖腳、商業機密竊取、技術移轉等行為，更是政府應積極防範，以維繫台灣經濟安全；面對中國大陸戰略性之出擊，我國政府更不容輕率以對，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攸關我國敏感技術、產業存續之半導體設計產業，政府在現階段不得開放陸資投資。 2. 就整體 IC 產業所涉敏感科技、國家安全、產業佈局及影響評估等，經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情形
項次	內容		
	<p>濟部及相關部會應予嚴審，在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前，經濟部投審會不得許可陸資來台相關投資或併購案。</p> <p>3.針對中國大陸紫光集團擬收購我國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半導體封裝測試公司股權一案，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應予嚴審，在相關影響評估等未向立法院報告前，不得許可。</p>		
(七)	<p>二、行政院主管</p> <p>有鑑於近年來，受到地理位置與地質等因素影響，我國地震及颱風發生頻繁，極端氣候與強降雨，更加劇大規模複合型災害發生之頻率及規模，凸顯我國為災害高風險之區域大規模複合性災害頻傳，造成民眾生命及財產嚴重損害。行政院連年編列「災害防救業務」預算，惟其中央災害防救業務主要按災害性質分散各部會，各部會雖係相關技術幕僚機關，惟對重大災害發生時，第一線緊急救援作業卻相對陌生；且與先進國家如美國設聯邦緊急事務管理總署(FEMA)，於災害初期由一元化專責機構處理應變之「災害共通管理」或「全災害管理」災害防救體系設計不同；於災害防救部門分級上，中央災害防救主管機關，即「中央災害防救會報」與「中央災害防救委員會」，於定位上模糊，層級上亦有重複設置、功能重疊之虞，且復將內政部定為災害防救法之中央主管機關，凸顯中央災防體系組織架構設置及定位未臻明確，恐於緊急時影響大規模複合性災害之防救災應變能力。為提升整體防救災工作效能，爰要求行政院應整合相關主管單位研</p>	<p>(一)農委會依據災害防救法第3條，為土石流災害主管機關，負責指揮、督導、協調等工作；各級地方政府則依同法第22條與第23條規定，應負責災害防救教育、訓練及觀念宣導，並依權責辦理災害防救整備與應變措施等，爰土石流災害防救整備與應變業務係為農委會與地方政府共同配合進行之工作。</p> <p>(二)農委會水土保持局為落實土石流防災相關工作，依災害防救法第19條第2項規定，訂定「土石流災害防救業務計畫」並定期更新，第4次修正業務計畫經中央災害防救會報於105年5月5日核定後，由農委會於105年5月24日以農授水保字第1051805919號函頒布實施。該業務計畫詳細規定土石流防災整備及應變於中央及地方的分工及配合事項，以強化土石流防災應變事宜。未來農委會亦將本於權責配合行政院相關防災救災之國土整體規劃，辦理相關防災工作之調整。</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擬兼具防災救災之國土整體規劃，並審慎檢視我國現有災害防救管理體系及經費配置，建立權責相符之防救災專責管理機關，避免疊床架屋及各司其職，影響大規模複合性災害救援時效。	
(十二)	行政院核定之「公有土地增編原住民保留地處理原則」僅明定二種情形不得增編為保留地（即：屬《土地法》第 14 條規定不得私有之土地、《水利法》第 83 條規定公告屬於尋常洪水位行水區域之土地，不得增編為保留地）。因此，倘符合「公有土地增編原住民保留地處理原則」增編要件者，其土地屬現況未實際為公務、公共或事業使用之公有土地，無論其取得或登記原因為何，各公產管理機關均應配合辦理，始符合政府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之政策目的。原住民族委員會應協調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公產管理機關，確實依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相關規定配合辦理，不得以其他與前揭增編原則無關之理由，作為不同意提供增編原住民保留地，以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p>(一) 經查原住民族委員會曾於 104 年 5 月 27 日邀請財政部及農委會等相關機關，召開「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之使用事實認定原則研商會議（公產機關僅以航照圖判釋結果作為反證之適當性）」，該會議結論有關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之使用事實認定，辦理原則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產管理機關除以航照圖判釋外，並應參酌現況有無足堪認定墾植遺跡（明顯作業路跡）或殘存設施，租約、造林台帳、訴訟判決書、有無占墾紀錄（如巡視報告、森林被害報告）等資料後，為綜合性判斷。 2. 經公產機關以相關文件及航照圖綜合判斷結果，仍難以證明在 77 年 2 月 1 日前即已使用且持續使用迄今，考量各該申請案件既經公所就土地現況之使用事實審查認定符合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之要件，並初審同意增劃編為原住民保留地，如經鄉公所再為查明確認使用樣態屬林下經營或小面積使用且使用人為申請人，並出具公文書說明本案確有於 77 年 2 月 1 日前之使用事實並確認實際使用面積時，得視為對航照圖判釋及相關文件查證結果之反證，以為同意增劃編之參據。 <p>(二) 因前揭會議結論與旨揭立法院決議事項意旨相同，農委會林務局業以 105 年 3 月 2 日林政字第 1051652387 號函請各林管處依會議結論併同立法院決議事項辦理。</p>
(十四)	96 年雖業由內政部、交通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會銜發布「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辦法」（以下稱共管辦法），依據共管辦法規定，《原住民族基本法》施行前已經設置之資源治理機關，得依第七條規定	(一) 農委會林務局已於 104 年 8 月 19 日以林企字第 1041710560 號函發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經營國有林地內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會設置要點」，由各林管處據以推動共管機制及溝通平臺。農委會林務局將配合原住民委員會作業共同檢討修正共管辦法，以落實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機制。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與當地原住民族建立共同管理機制，因法律不溯及既往之限制，致原住民族基本法及共管辦法對於該法令公告（發）布施行前，即已劃設之資源治理區域並無法律上之實質拘束力，復以各部會對原住民族地區自然資源之權屬及共管方式仍存有適法性等諸多疑慮，目前多難以積極配合辦理，或有成立相關共管機制，均多為諮詢性質，無法落實回歸由當地原住民族實質共管，致使近年來產生諸多爭議案件，影響族人土地及自然資源權益甚鉅。請原住民族委員會邀集內政部、交通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教育部等相關機關檢討修正共管辦法，以落實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機制。	(二) 農委會林務局自 95 年 10 月與阿里山鄉鄒族建立第 1 個原住民族資源共同管理委員會以來，已陸續與臺東縣都蘭、都歷及海端部落、屏東線臺 24 線沿線部落、桃園縣復興鄉華陵村等部落建立共管諮詢平臺，亦與丹大地區原住民每季召開「原住民議題座談會」，合計已召開 57 次會議。
(二十)	《原住民族基本法》自民國 94 年通過至今已逾 10 年，行政院所屬各級單位於原住民族地區皆無實質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2 條所規範之共管機制。自 106 年度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農場、內政部營建署所屬國家公園實質編列預算科目以落實共管機制。	農委會林務局已於 104 年 8 月 19 日以林企字第 1041710560 號函發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經營國有林地內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會設置要點」，由各林管處據以推動共管機制及溝通平臺，所需費用均已納編年度預算支應。
(二)	三、經濟委員會 歲出部分 農業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5 年度歲出預算「農業科技研究發展」項下編列「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 5 億 0,065 萬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每年度均於「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編列 3 億餘元至 5 億餘元，補助產學研究單位進行重點產業之技術研發與合作，但 102 及 103 年度取得研發成果收入分別為 8,412 萬元及 1 億 0,133 萬元；年度繳	本項決議已於 105 年 1 月 18 日以農科字第 1050052025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05 年 4 月 22 日召開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0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決議同意動支。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交科發基金4,414萬元及5,298萬元，僅占投入科技預算比率1.32%及1.46%，顯不合理，疑有投入鉅額經費產出之關鍵技術外流之現象，爰凍結預算2,000萬元，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檢討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四)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5年度歲出預算「農業管理」項下編列「國際農業諮詢與合作」計畫3億5,934萬5,000元，辦理國際農業合作、捐助國際組織、參加國際農業組織活動及拓展農產品外銷等工作，根據94到103年統計，茶葉與香蕉等主力農產品衰退幅度頗大，顯見外銷策略出了嚴重的問題，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針對農產品外銷策略、具體計畫及協助農民之具體措施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檢討報告，以實際協助農產品拓展外銷。	本項決議已於105年3月8日以農際字第1050062181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十四)	為推動我國農業科技產業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每年度均於「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編列3億餘元至5億餘元，補助產學研究單位進行重點產業之技術研發與合作。鑑於補助預算逐年擴增，但每年度繳交科發基金卻僅占投入研發經費比率1%左右，成果顯然有待加強。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未來應加強可商品化之潛力產業，如動物用疫苗的研發與技術合作，以創造收入，並落實智慧財產權保護措施，避免投入鉅額經費產出之關鍵技術外流，影響我國農業技術之優勢及產業發展。	(一) 農委會105年度「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計畫，除部分經費投入補強產業關鍵技術缺口外，並積極推動產業鏈整合與強化產業化服務，其效益非僅以研發成果收入衡量。 (二) 農委會每年除繼續強化農業科技研發成果保護及運用體系外，並藉由本計畫積極擴大整體產業效益，包括： 1. 推動業界科專計畫，政府補助1元，帶動業者投資7.5元並增加4.92元產值。 2. 整合農業育成中心培育農企業56家，促進投資2.7億元。 3. 推動農企業多元輔導，增加7家農企業營業額約6,400萬元，並促進投資額達5,295萬元，降低生產成本872萬元等。 (三) 農委會103年起執行4年期「推動農業科技產業全球運籌」計畫，針對動物用疫苗、生物農藥、飼料添加物等10項重點產業技術投入，例如： 1. 為促進國內疫苗快速國際接軌，農業科技研究院導入cGMP、GLP、GCP及GLP種毒轉移平臺等4種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質系統，並建置動物生物藥品審查機制與檢驗登記支援平臺。</p> <p>2. 應用先進成熟疫苗技術，103年農委會家畜衛生試驗所「新城病第七基因型弱毒活毒疫苗」申請5國專利。</p> <p>3. 104年農業科技研究豬黴漿菌次單位疫苗申請16國專利(16件)，落實智慧財產權保護措施，俾利保障後續產業化運用之利益。</p>
(二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5年度「農業管理」項下編列「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計畫3億5,934萬5,000元，較104年度預算數增加1億6,064萬1,000元，係辦理國際農業合作、捐助國際組織、參加國際農業組織活動及拓展農產品外銷等工作。然根據資料顯示，近10年來，我國的農產品雖然出口值名目成長，惟進口值增加更甚於出口，致農產貿易逆差擴大，香蕉及茶葉等外銷主力產品，更是衰退驚人，103年度出口量分別為4,167公噸及5,769公噸，較10年前減少72.65%及41.98%。且出口市場幾乎集中在亞洲鄰近國家，並以中國大陸成長速度最快，除風險未分散外，亦凸顯其他市場之拓展尚待加強。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針對部分農產品出口量不斷衰退，深入檢討分析，加強輔導或調整外銷主力產品，並加強農產品出口之品質管控及檢疫（例如改善茶葉之農藥殘留問題），將生產農業轉型為高經濟農業，以利優良農產品打進國際市場。	<p>(一) 香蕉外銷量減少主要係94年起國內便利超商開始販賣單支香蕉，帶動國內香蕉需求量提高；加上近3年受颱風侵襲及天候劇烈變化影響，導致國內香蕉產量不穩定及價格上升，在內銷香蕉收購價格高於外銷收購價的情況下，香蕉外銷量逐漸減少，已轉變為以內銷市場為導向。</p> <p>(二) 我國茶產業出口品項中屬國內生產外銷者主要為國產特色茶(包括未發酵、部分發酵及全發酵茶)，農委會業列為重點出口品項積極輔導，國產特色茶出口值自94年的1,548萬美元逐年成長，104年出口值為5,252萬美元，持續成長中。</p> <p>(三) 農委會將持續推動臺灣農產品國際拓銷工作，深耕現有主要出口市場，並積極開拓新興市場，促進農產品出口成長。</p>
(二十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4年在東部、南部地區推動特色農產品盤點計畫，積極發掘有特色及競爭力的品項。期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在105年能以104年成果為基礎持續扶持東部、南部農特產品，並能協助開發成新產品以開拓東部、南部新特色人氣商品，特別是希	<p>(一) 104 年度已完成辦理「原鄉特色作物生產輔導計畫」，其中籌組「原住民農糧產業服務團」，協助原住民族委員會規劃特色農業優先推動地區及作物項目，並依產業實際需要，盤點技術缺口。辦理原住民專業教育訓練 20 場次、原鄉部落巡迴診斷 30 個部落社區及輔導原鄉農民約 640 人。</p> <p>(二) 105 年度延續原住民族委員會去年選定之亮點示範</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望能協助原住民地區的特色農產品能開發出新人氣商品，且能早日轉移技術給民間企業，以提高各地區地方農民收益。	區進行特色農產業產銷輔導，選定亮點區位，包括新竹、屏東、花蓮、臺東等 4 縣 14 鄉，計畫擬透過跨部會合作，由農委會農糧署整合各區農業改良場之農業生產研發與推廣量能，協助發展原住民亮點特色農產業，辦理相關訓練講習及後續行銷資源，期透過計畫進行部落農業資源盤點，供做為後續輔導農糧產業發展與轉型規劃之依據。
(二十九)	鑑於我國糧食自給率由 92 年之 34.06%，逐年遞減至 102 年 33.02%，近 10 年內耕地面積也減少 3 萬 3,565 公頃，均顯示糧食安全與農地資源流失之警訊；且查除稻米以外之糧食作物，如小麥、玉米等穀物以及大豆等雜糧作物，國內生產比率甚低，長期皆須仰賴進口，統計 102 年度小麥、玉米、大豆之自給率分別僅 0.03%、1.89%、0.14%，長此以往勢必將對國家糧食安全造成相當危機，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儘速統整全國農地資源，擬訂優良農地需確保之目標值，並檢討糧食作物產業結構，適度提升國家糧食自給率，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本項決議已於 105 年 3 月 29 日以農糧字第 1051092189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三十)	根據農業統計資料，在 2010 年 ECFA (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 生效實施後，不僅我國農業生產總值成長趨緩，2011 至 2013 年度僅約在 4,800 餘億元左右，台灣對全球農產品貿易逆差更是從 2010 年的 87.7 億美元，大幅擴大至 2014 年的 103.2 億美元，短短 4 年內貿易逆差就增加 15.5 億美元，台灣農產品在日本市場占有率也從 1.49% 降到 1.14%，衰退 0.35%，但是反觀同時期中國於日本市場的占有率卻是提升 0.48%，明顯呈現「我消彼長」的情形，顯示我國農業競爭力相對衰退的警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確實檢討修正現行產銷策略，並具體落實我國品	農委會將持續推動臺灣農產品國際拓銷工作，深耕主要出口市場，並積極開拓新興市場，促進農產品出口成長。另透過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協議加強中國大陸植物品種權保護，105 年 7 月底止我國於中國大陸提出品種權申請累計 58 件 (蝴蝶蘭品種 52 件，柑桔類 2 件，紅豆杉 1 件，芒果 1 件，梨及棗各 1 件)，其中 3 件主張優先權，10 件蝴蝶蘭已取得中國大陸植物品種權，為我國蘭花產業海外布局之重要里程碑。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種、種苗與農業技術等智慧財產權保護措施，避免我國新品種與農業技術不當外流，進而衝擊我國農業競爭優勢及產業發展。	
(三十五)	<p>農業發展條例第58條明定，政府應舉辦農業保險，然農業發展條例自民國62年制定迄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僅有實施個別家畜保險（豬隻及乳牛）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雖於104年度開始試辦「高接梨」單一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仍無逐步建置完整農業保險制度計畫；反觀與我國農業條件類似、同樣天災頻繁之日本，1947年就將牲畜與作物保險整合為農業災害補償法，相形之下台灣農業保險制度推動進展實過度消極。且查97至103年度我國農業災損763億餘元，政府核定救助174億餘元，救助比率僅約二成，農民仍須承擔近八成損失，就算短期內農產價格提高，多半也無法回饋到生產農民，嚴重損害農民收益，自然也影響青年返鄉從農的意願，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積極推動農業保險制度，儘速建構完善的農業產銷體系風險管理機制，以安定農民收入、穩定農村社會及促進農業資源充分利用。</p>	<p>(一) 農業保險係運用保險原理，集合多數農民共同承擔天然災害之風險，藉以降低農民因農作物遭受天然災害侵襲所產生之損失。因臺灣農作物種類少量多樣，不易符合保險大數法則，且地理環境及氣候造成災害頻率高及受害面積比例高，造成臺灣推廣農業天然災害保險之成本相對提高。</p> <p>(二) 為建立農民風險分散觀念，考量政府財政預算及人力運用，農委會於104年起採商業保險模式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以高接梨為辦理品項，並試辦補助農民部分保險費。試辦期間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制度仍維持不變，於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辦理期間，初期將協助商業保險公司辦理相關災損理賠認定事宜。</p> <p>(三) 農委會將持續規劃開發芒果、水稻及農業設施保單，擴大試辦範圍，定期檢討試辦方式，協助產險公司規劃符合臺灣農業現況及農民可接受之農業天然災害保險商品，並同步檢討調整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制度，透過試辦累積經驗，期能建立我國完整之農業保險制度，提供農民健全的農業經營環境。</p>
(三十六)	<p>鑑於我國耕地面積由94年83萬3,176公頃（占土地總面積23.14%），遞減至103年僅剩79萬9,611公頃（占土地總面積22.21%），10年期間耕地面積減少3萬3,565公頃；且尚不包括雲彰嘉等農業大縣耕地因地層下陷所潛藏未來恐消失之面積，再加上因「灌排分離」政策未落實，可耕地污染情況十分嚴重，導致目前糧食自給率僅三成餘。為確保國土保安與糧食安全，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統整全國農地資源，擬訂優良農地需確保之目標值，</p>	<p>(一) 針對全國農地需求總量，依據農委會100年度委託研究，模擬在完全無法進口糧食之非常時期，農地以熱量效率最大化利用，維持每人每日基本熱量(2,000大卡)及營養結構等前提假設下，農地需求總面積為74萬公頃至81萬公頃；又該總量已納入全國區域計畫，作為全國土地資源規劃利用之基礎。</p> <p>(二) 土地為農地或建地，係依內政部土地使用管制予以劃設或編定，故依內政統計資料顯示，近10年(95-104年)農牧用地維持在81萬公頃左右；法定耕地(即特定農業區、一般農業區、森林區及山坡地保育區之農牧用地)，約76萬公頃。查本項內容</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p>嚴禁農地變更使用，並積極輔導各縣市政府依地方發展需求辦理農地資源規劃，將農業生產區與居住區分開，使農地免於污染，以確保全國農地資源之合理分配與使用。</p>	<p>所引用之「耕地面積」，係農業年報之農情調查資料，調查對象為土地現況是否實際作為農作物生產，故與上開法定耕地不必然一致。依該資料顯示，近 10 年實際作農作物生產之土地面積減少約 3.3 萬公頃部分，為原供農作生產之土地，有變更、廢耕或轉為保育、造林等使用之情形。針對農地變更使用方面，主要係供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道路興闢（如國道、省道、交流道等）及產業園區（如科學園區、工業區等）開闢等使用。</p> <p>(三) 為維護農地資源，農委會協助各縣市進行農地資源盤點，辦理農地資源分類分級劃設作業，針對優良農地資源，以推動農產業專區輔導計畫、加強閒置農地活化利用、媒合青農需地，以及擴大執行農產業專區計畫等措施，以落實農業施政資源整合集中投入之施政方向。上開農地資源分類分級劃設成果及維護農地資源相關措施，已納入全國區域計畫，提供各縣市政府作為農地資源規劃利用之基礎，並將因應國土計畫法施行，作為農業發展地區及其分類之劃設、各類農地資源利用管理之指導原則，以利與國土計畫法執行機制銜接，維護整體農地資源。</p> <p>(四) 在避免農田灌排水污染方面，除農委會已於 102 年 10 月 31 日函頒「農業灌溉水質保護方案」，訂定灌排分離政策，持續監督輔導農田水利會推動分階段分區搭排管制措施及提升灌溉水質管理強度，並協調相關部會加強輔導改善工廠廢污水排放方式外，亦於全國區域計畫明定應加強農業用水水質與水量管理，提供安全穩定灌溉水源，落實灌排分離政策。</p> <p>(五) 另為確保農地資源，強化農地法令及管理措施，農委會業於 102 年成立「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小組」協助農委會審議農業用地變更案件，並陸續修正「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農業用地變更回饋金等相關農地法規，規範農地變更應依規定留設適當寬度之隔離綠帶或設施，且不得影響農業灌排水系統功能，並對特定農業區採高強度管制，除具政策性或公益性等使用外，原則不得變更使用，且應支付較高回饋義務，</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容	
		以強化審查機制及審查要件，維護農業生產環境。在農地管理及稽查方面，農委會亦協助地方政府建立農地管理作業機制，定期回報執行情形，瞭解狀況及協助解決相關問題；對於違規稽查作業，並結合內政部國土監測、土地管理機制，協助地方政府配合聯合稽查小組積極查處，以掌握全國農地管理執行，落實農地農用。
(三十七)	為安定農民收入，穩定農村社會，促進農業資源之充分利用，農業發展條例第58條第1項明定，政府應舉辦農業保險；同條文第2項規定，在農業保險法未制定前，得由中央主管機關訂定辦法，分區、分類、分期試辦農業保險。鑑於全球氣候變遷加速，農業保險已為各國農業政策相當重要一環；尤以我國位處天然災害頻繁區域，平均每年度農損均達百億以上，更應儘速完備農業保險制度。目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僅實施個別家畜及單一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未完全落實對農民之保障。爰此，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積極與保險公司洽商其他高經濟作物保險之可行性，並評估農業設施保險比照漁船保險方式，逐步擴大實施項目，建構我國完備農業救助體系，以使農民獲得足夠之保障。	(一)為鼓勵農民分散天然災害所產生之風險，考量政府財政預算及人力運用，農委會於104年起採商業保險模式試辦農作物天然災害保險，以高接梨為首先辦理作物，並補助農民部分保險費。 (二)農委會已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研議，積極協助國內產險公司參與農產品保險，近期將開發芒果、水稻等作物及農業設施保險等保險商品，擴大農業保險之涵蓋範圍。商業保險商品之保險費率，係經產物保險公司精算後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審查核准，農委會將視農作物保險之推動情形，持續與保險公司檢討保單內容及保險費率，並定期檢討試辦方式及規劃風險分攤機制，為農業保險法立法預作準備。
(一)	茶業改良場 105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所屬之各改良場技工、工友共計392人，超過規定限額348人，人數明顯偏高，且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占預算員額比重也過高，其中又以派遣人力為最多。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檢討機關業務性質及業務流程是否可為簡併，並衡酌人力配置，以避免技工、工友持續超額，且非正式人力人數仍眾多之情形持續發生，請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	本項決議已於 105 年 4 月 28 日以農人字第 105011240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報告，俾利相關預算執行效益追蹤管考。	
(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各改良場100年度起，每年進用人員數均逾800人，其中以派遣人力為最大宗，甚至有農業改良場進用人員超過預算員額；整體而言，各改良場進用臨時人員、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員占預算員額比重過高。又各改良場105年度技工、工友共計392人，為職員人數73.96%，共超額348人。爰要求各改良場重新檢討員額配置，考量機關業務性質與業務流程，合宜安排、進用，避免預算資源之浪費。	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係辦理農業試驗研究及農業推廣業務，試驗研究成效關乎臺灣農業科技發展，爰進用足夠之人力協助試驗工作，實屬必要，且編列技工、工友及駕駛員額尚無超過規定之限額。至農委會所屬之各改良場進用各類人員均控制於行政院所核定人力限額內核實運用，派遣人力及勞務承攬人力悉依現行法規辦理，未有超額運用之情事並檢討提升派遣員工業務工作量能，酌予調高薪資，以避免派遣員工低薪化疑慮。臨時人員則辦理例行性、重複性非核心業務及一般事務。每年均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檢討業務委外情形、未來將持續就行政流程及工作簡化、加強業務資訊化、使用科技輔具等人力替代措施檢討辦理。
(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各改良場目前對原住民地區特有植物物種有關的改良及培育工作不足，各改良場應增加對原住民地區特有植物物種加深研究及改良工作，以期能增加原住民的農業效益。	<p>(一) 農委會各改良場持續進行對原住民地區特有植物物種加深研究及改良工作，辦理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特有植物物種研究及改良：山胡椒(馬告)種苗繁殖技術及油茶嫁接苗量產技術等研發；協助阿里山茶山部落原生陸稻種原純化，並輔導水稻育苗技術及稻米採後乾燥技術之改進；針對原民特色作物葛鬱金進行栽培技術及營養價值研究；蒐集原民部落陸稻相關材料共計 14 種，進行農藝性狀及產量等栽培管理基本資料的建置；研發原生種木蘆果優良種苗繁殖技術；進行平埔部落祭奠用作物「八月豆」之利用開發與種植期試驗，開發成當地伴手禮。 2. 輔導轄區原住民種植規劃：輔導南庄鵝公髻部落食用蕨類種植規劃；輔導南庄泰雅族謝福生(族名：打滴)甜桃、甜柿、李子、番茄種植及泰安與南庄柿子栽培；輔導南投縣仁愛鄉親愛部落原生香糯米(伊娜谷香糯米)生產共 5 公頃；輔導薏苡(地方種)及赤小豆栽培管理技術之改進，目前薏苡(地方種)栽培面積約 2 公頃，赤小豆約 0.5 公頃；輔導並改善阿里山地區原住民油茶栽培管理、整枝修剪技術，目前阿里山鄉油茶有機栽培驗證計有 8 戶，面積約 15 公頃；輔導臺東縣南迴線四鄉鎮種植雜糧三寶—小米、樹豆及臺灣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藜，合計推廣面積約 360 公頃，成為原鄉的特色作物；輔導南投縣信義鄉武界部落改善葉菜類(高麗菜)及番茄(小番茄、牛番茄)育苗與栽培管理方式以穩定生產，面積約 2.8 公頃；輔導信義鄉豐丘葡萄產銷班進行夜間電照處理提高著果技術，面積約 1.5 公頃。</p> <p>(二) 農委會各改良場未來仍將致力於原住民地區特有植物物種加深研究及改良工作，持續輔導轄區原住民農業發展，為原住民部落開創出具有發展潛力的新興產業，以增加原住民的農業效益。</p>